

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公開接受推薦院長候選人公告

一、依據「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院長遴選辦法」及院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，公開徵求新任院長候選人(院長任期三年，本屆自108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)。

二、推薦方式：

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講師級以上專任教師15人以上或遴選委員會委員3人以上連署推薦之。連署推薦均應先取得被推薦人之書面同意後，始得推薦。

三、候選人資格：以具有正教授資格者為限。

四、應附資料：

1. 推薦說明書及推薦連署名單(紙本正本1份)
2. 接受推薦同意書(紙本正本1份)
3. 受推薦人之學歷、經歷、著作目錄表(紙本1份及電子檔)
4. 對本院未來發展的整體意見(以3頁之內為原則，紙本1份及電子檔)

五、收件截止日期：

108年4月17日(星期三)下午5時前送達(或掛號寄達)理學院辦公室，逾時不受理。校外申請者若未能主動取得連署推薦，需於4月10日前寄達，以利遴選委員進行推薦作業。

六、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七、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公開接受推薦院長候選人選舉專區網址如下：

<http://www.science.ntu.edu.tw/dean/dean.htm>。



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

聯絡電話：(02)2363-7562

聯絡地址：

10617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四段1號臺大理學院辦公室

電子信箱：isalee@ntu.edu.tw (理學院李秘書)

網址：<http://www.science.ntu.edu.tw/index.php>